

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3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,会议于2018年2月6日上午9:00在武汉市武昌区昙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薛志勇先生主持,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,实到董事11人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,降低融资成本与财务费用,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电建财务公司”)拟续签为期三年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根据金融服务协议,电建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、贷款服务及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。

关联董事薛志勇、秦普高、周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薛志勇、秦普高、周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薛志勇、秦普高、周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